

证券代码：002328

证券简称：新朋股份

编号：临2010-031

上海新朋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

上海新朋实业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一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于2010年8月4日在上海以现场方式召开。本次监事会会议通知已于2010年7月23日以电话、书面、电子邮件等形式发出。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王云舟先生召集并主持，应出席监事3名，实际出席监事3名，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，以举手表决方式通过了以下决议：

一、会议以3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，审议通过了《公司2010年半年度报告及半年度报告摘要》；

经认真审核，监事会成员一致认为：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公司2010年半年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，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具体内容详见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(www.cninfo.com.cn)及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。

二、会议以3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调整公司部分募集资金项目的实施用地的议案》；

具体内容详见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(www.cninfo.com.cn)

三、会议以3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2010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》。

特此公告

上海新朋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二〇一〇年八月六日